

宜宾职业技术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公告

(2025 年第 4 批次)

一、评价机构: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

二、考试考点: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 (振兴园)

三、考试职业(工种): 茶艺师

四、考试级别: 三级

五、申报条件:

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, 可申报三级/高级工

(1)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10 年。

(2)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/中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后,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4 年。

(3) 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初级职称(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)后,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1 年。

(4) 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高级工班及以上毕业证书(含在读应届毕业生)。

(5)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/中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, 并取得高等职业学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(含在读应届毕业生)。

(6) 取得经评估论证的高等职业学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毕业证书(含在读应届毕业生)。

六、考核方式:

理论--ATA 在线机考、技能--实际操作

七、收费标准: 认定费三级: 440/人。

八、报名方式: 农学院组织统一报名。

九、联系方式: 李老师 18308122077。

十、理论考试和实操考核的时间、地点。

职业 (工种)	级别	科目	时间	地点
茶艺师	三级	理论	2025-10-11	匠园 机房
茶艺师	三级	实操	2025-10-12	振兴园 茶艺室

十一、考前准备、劳动保护要求等相关信息。

1、考生须严格遵守考场规则和安全操作规程。

2、考生参加技能考核必须穿戴好劳动防护用具。

备注: 考试后, 对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合格人员名册进行公示,
公示期一般应不少于 5 天。

